高县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制度

为依法依规、清正廉洁、公平公正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，做到全面全程接受社会监督，保证国家强农惠农政策落到实处，根据上级部门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本县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公开原则

及时、准确、主动公开农机购置补贴信息，增强政策实施的规范、透明、公开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公开内容

严格遵循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重点公开购机补贴实施指导意见或方案、购机补贴机具范围和补贴额、购机补贴工作制度或规程（实施流程）、购机补贴资金规模和实施情况、购机补贴工作通告及通报、购机补贴政策咨询电话、购机补贴政策投诉举报电话等。

三、公开渠道

建立信息公开平台，设立农机购置补贴专栏，集中公开农机购置补贴信息。各镇可结合实际采取各种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开，充分发挥手机短信、手机报刊、手机微信等新媒体传播速度快、受众范围广的优势，及时向社会公布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及有关信息。